

“后扶贫时代”贫困群体积极社会心态 培育路径

◇ 郑会霞

一、贫困群体积极社会心态培育面临的困境

(一)对贫困群体扶志教育重视不够

第一,一些地方政府在脱贫攻坚实践中偏重物质和经济层面的帮扶,给予贫困地区的扶贫资源多以外援力量为主导,扶贫政策的制定大多是自上而下型。以致扶贫工作中存在任务式帮扶、运动式送钱送物、“保姆式”扶贫、“政策型”养懒汉现象。第二,一些地方政府对扶志教育的内涵特征、具体要求和路径认识不清,导致在脱贫攻坚实践中,对于扶志教育工作怎么做、要做到什么程度把握不准或思路有误。第三,一些地方对贫困群体内隐的社会认知和精神状态重视不够,较少采用和考虑情感治理和思想教育等工作。第四,一些地方政府对于贫困群体的扶志教育重视不足,实际工作中存在重视形式、内容单一、服务不足等情况。

(二)反贫困的社会心理服务体系不够完善

第一,就服务内容而言,地方政府在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中存在明显的“医疗化倾向”,对宏观层面的社会心态问题鲜有涉及,对贫困群体的情绪、心态方面的疏导、培育重视不够。第二,就服务载体而言,在很多农村地区,心理服务设施形同虚设。第三,就服务管理制度而言,社会心理服务行业标准和服务标准不统一,对贫困群体的心理服务缺乏有效的分类指导和监督考核;对贫困群体社会心态的动态化监测、筛选、排查机制不健全,缺乏常态化的跟踪服务;政府购买心理服务以及心理服务岗位机制不健全,应急式、短期化现象比较突出。

(三)社会舆论的正向宣传引导不足

第一,部分媒体不能客观、及时地报道和评论社会现实,不能正确、正面引导社会舆情,不注重营造积极的社会情绪,甚至激化不同社会阶层之间的冲突,激化贫困群体与其他群体间的矛盾。第二,由于社会舆论宣传方式单一,对脱贫致富先进典型、榜样力量宣传的不到位,“等要靠”“馋懒散”的心理依然存在,贫困群体自我发展的内生动力不足。第三,一些地方政府对贫困群体的思想教育重视不足,激励引导缺乏针对性,以致部分贫困群体生活满意度低、社会不公平感强、消极负面心态普遍。

(四)贫困群体的社会支持网络短板较多

第一,给予贫困群体的社会支持不足。随着工业化、城镇化的高速发展,人口的流动化、家庭的小型化特征日益突出,原有家庭、家族和亲属的社会支持网络逐渐解体,而新的社会支持网络还没有建立起来,贫困群体的精神慰藉和情感支持严重不足。第二,社会保障制度不够健全。绝对贫困群体的“两不愁、三保障”制度需要进一步完善,相对贫困群体的长效保障机制还处于探索阶段,各项制度之间的衔接调整不够等问题不同程度地存在着。第三,社会救助理念相对滞后。“助人自助”的社会救助理念和价值宣传不到位,对于贫困群体的隐私保护和尊严维护在实践落实中有偏差。

(五)贫困地区的文化关怀体系亟待完善

目前,我国贫困地区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还不够健全,提供给贫困群体的精神食粮还相对较

少,对贫困群体的人文关怀不足,贫困群体精神文化生活单调枯燥,一些贫困群体依然受贫困文化影响,思想贫困、精神贫困问题依然突出,缺乏自我脱贫、自我发展的文化自觉。

二、贫困群体积极社会心态的培育路径

(一)开展对贫困群体的扶志教育,激发贫困群体自我发展的内生动力

第一,重视对贫困群体的扶志教育。大力弘扬“美好生活是奋斗出来的”“脱贫致富靠自己创造”等精神,汇集积极向上的正能量,树立勤劳致富、脱贫光荣的价值取向和政策导向,增强贫困群体对脱贫攻坚战略的思想认同,引导贫困群体树立“安贫可耻、勤劳光荣”的思想意识,打破贫困群体的思想桎梏,激发贫困群体自我发展的意愿和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使贫困群体在精神上先富起来。第二,促进扶志教育的规范化和系统化。针对贫困群体的扶志教育,应做好从顶层设计到“最后一公里”的落地工作,完善具体工作方案,规范工作流程,促进扶志教育的规范化和系统化,扩大农民群众参与乡村治理的机会和权利,调动农民群众在乡村产业共建、生态共生、乡风共识、村庄共治、民生共享中不断创造和分享更加美好的生活。第三,提升扶志教育的针对性和实效性。深刻认识扶志建设的重要性和紧迫性,针对贫困群体社会心态的特征和发展动向,加强和改进思想政治工作,运用互联网、自媒体等技术创新扶志教育形式,提高扶志教育的针对性和贫困群众的接受度,引导贫困群体形成积极正向的社会心态,提高贫困群体自我发展意识,减少贫困群体对国家、对社会、对他人的依赖心理,实现由“外部输血”向“内生造血”转变。

(二)健全反贫困的社会心理服务体系,提高贫困群体的心理应对能力

第一,开展贫困群体社会心态调查,建立常态化的疏导干预系统。通过大数据分析、民意调查等适时收集各类贫困群体对社会环境、社会政策、脱贫攻坚和公共服务的实际需求,了解各类贫困群体对就业、教育、医疗、住房、社会保障等问题的看法,建立社会心态第三方评价机制,并

且定期向社会通报关键性指标,以此正确引导社会舆论。同时,加强对返贫群体和相对贫困群体社会心态的监测和研究,及时评估贫困群体的社会价值取向和行为方式,并尽早针对发现的问题采取有效的干预措施。第二,搭建社区心理服务平台,完善社区心理卫生服务网。一方面,依托城乡社区服务中心、党群综合服务中心,建立社区心理卫生服务站,完善社区卫生服务网,为心理服务工作者开展心理调适、心理干预和矛盾调节等工作提供硬件支持。另一方面,搭建社会心理智能化的工作平台,对贫困群体开展心理热线、个案服务、定制化服务等方面的“健心服务”,做好一对一的心理咨询服务及跟踪服务,促进贫困群体形成积极的社会认知,提高贫困群体的心理应对能力。第三,完善社会心理服务分类指导标准,提高贫困群体社会心理辅导的针对性。坚持“助人自助”原则,针对返贫群体和相对贫困群体的社会心理和社会心态的特点,开展有关成就动机、认知模式、社会情感、社会态度以及人际交往等心理辅导,定期开设就业所需技能与知识、婚姻家庭问题、子女教育、灾难事件应对、公共卫生安全等相关知识讲座,引导贫困群体逐步形成理性平和、积极向上的社会心态。

(三)完善社会支持网络,提高贫困群体的社会认同感和生活满意度

第一,加快促进公共服务均等化。充分发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优势,建立相对公平的公共产品供给机制,强化欠发达地区和农村的医院和养老设施建设,补足欠发达地区和农村公共服务短板,促进全体人民共享改革发展成果,为贫困群体提供创业发展、奉献社会、追求幸福、实现人生价值的同等机会,让贫困群体在公平的社会环境中生活,增强社会主义的优越感和自信心,切实巩固脱贫攻坚成效。第二,完善社会支持网络。一方面,坚持“共享”的价值取向,充分发挥群团组织、社会组织和志愿服务组织的作用,进一步调动各种力量的积极性,构建社会支持网络,使贫困群体感受到被重视、和谐和生活的美好。另一方面,重视对贫困群体的情感支持

和精神抚慰,为贫困群体提供有尊严的社会支持,不断提高贫困群体的生活质量和生活满意度。第三,建立健全解决相对贫困的长效机制。要坚持普惠政策同特惠政策相结合、开发式扶贫与保障式扶贫相结合,更加精准聚焦相对贫困群体,进一步扩大社会救助的范围,健全低保制度与精准脱贫政策的衔接机制。并根据城乡特困人员、低保家庭、低收入家庭等不同群体的救助需求,推进社会救助系统综合改革,引导社会组织和社会力量积极发挥补充作用,提供多元化、具有针对性的救助服务,努力让所有需要帮助的人民生活都得到保障、心灵都充满温暖。

(四)加强社会舆论的正面宣传引导,提高贫困群体感受美好生活的能力

第一,弘扬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树立自力更生、脱贫光荣的鲜明导向。要大力弘扬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民族精神和时代精神,树立正确的价值取向和鲜明的道德导向,倡导公平、互助和和谐的社会理念,在全社会形成共同的理想信念、价值理念和道德观念,引导贫困群体用正确的立场、观点和方法去观察社会,用宽容的态度看待和处理各种问题。第二,加强新闻媒体的正向宣传引导,营造积极健康的社会舆论氛围。社会舆论要针对贫困群体的思想和行为特点,采取宣传、说明、激励等方式,疏通思想,理顺情绪,协调矛盾,为贫困群体心态的调整提供舆论支持。一是要加强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宣传教育,使贫困群体能够感受到党和政府的关怀,以达到对脱贫攻坚、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目标和政策在思想上的认同和情感上的共鸣,增强社会凝聚力、向心力和整合力。二是社会舆论应大力宣扬自强不息和奋发有为的社会价值观,加强对贫困群体的激励引导,努力营造一种鼓励贫困群体正向情绪能量释放的氛围,帮助贫困群体培养自强不息的精神。第三,强化典型示范,引导贫困群体为自己的幸福生活努力奋斗。整合利用广播电视、标语条幅、微信短信等各种宣传手段,充分

借助基层党校、讲习所等阵地,宣传脱贫致富的先进典型,用身边事教育引导身边人,让贫困群体学有榜样、干有方向,在全社会营造致富光荣的良好舆论氛围。

(五)建立文化关怀体系,丰富贫困群体的精神文化生活

第一,加强文化服务设施建设,拓宽公共文化服务的覆盖面。加强欠发达地区文化设施建设,健全县、乡、村三级公共文化服务网络,拓宽公共文化服务的覆盖面,提升公共文化服务的质量和水平,推动基本公共文化服务资源共建共治共享,满足贫困群体的精神文化需求。第二,创新文化服务方式,丰富贫困群体的精神文化生活。搭建文化扶贫的载体和平台,特别是借助“互联网+文化”,实施数字图书馆推广工程、公共电子阅览室建设计划等数字文化惠民项目,利用新技术、新条件和新的文化形式加强社会心态培育,在影视剧、综艺节目、文学艺术、体育比赛等作品和活动中,有意识地融入社会心态培育的内容;完善公益性文化项目的政府采购制度,鼓励文化单位、文艺工作者和其他社会力量为贫困地区提供文化产品和服务,用积极健康的文化生活调节情感、陶冶情操,丰富贫困群体的精神文化生活。在为贫困群体提供丰富的精神食粮的同时,加强对贫困群体的精神文化引导,帮助贫困群体树立正确的历史观、民族观、国家观、文化观,在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自信中提升摆脱贫困的信心和勇气。第三,加强对贫困群体的人文关怀,促进贫困群体对社会转型的心理适应。着眼于促进人际和谐,广泛倡导诚信、友善等道德规范行为,促进良好社会关系和社会风气的形成,增进贫困群体的心理认同和社会融合,使贫困群体在良好的社会氛围中形成积极向上的社会心态。

作者简介:郑会霞,中共河南省委党校哲学教研部副教授。

(摘自《中共郑州市委党校学报》2021年第1期)